

珠海市生态环境局

珠环函〔2022〕124号

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《2022年珠海市工业企业锅炉综合治理补贴方案》的通知

各相关企业：

为持续减少氮氧化物等大气污染物排放，进一步提升环境空气质量，我局根据《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“十四五”规划的通知》（粤环〔2021〕10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制定了《2022年珠海市工业企业锅炉综合治理补贴方案》，将对积极开展锅炉综合治理并符合条件的工业企业实施补贴，以减轻企业负担，加快推进全市生物质锅炉淘汰治理和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工作，鼓励企业提高污染治理水平。现将《2022年珠海市工业企业锅炉综合治理补贴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积极开展锅炉治理，符合补贴条件的可按照方案要求申请补贴资金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2年珠海市工业企业锅炉综合治理补贴方案

珠海市生态环境局

2022 年 7 月 6 日

(联系人：游昌盛，联系电话：2218983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